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批准通知

湘潭大学 科研处转 周益春 同志：

经同行专家评议、评审，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批准资助您的申请项目。请您登录基金项目管理 ISIS 网络信息系统（https://isis.nsfc.gov.cn），获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资助项目计划书》（以下简称计划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电子邮件方式将登录系统的用户名和密码发送到您在申请书中填写的电子邮箱**）。

请您按照本通知的研究期限、资助金额和修改意见填写计划书，要求纸质原件（一式两份）和电子文档同时报送。纸质原件送所在单位审核盖章后，由单位在 12 月 15 日之前统一寄至我科学部；电子文件由申请者上载到基金项目管理 ISIS 网络信息系统（https://isis.nsfc.gov.cn），或用电子邮件发送到：report@pro.nsfc.gov.cn。如对批准意见有异议，须在上述日期前提出，未说明理由逾期不报者，视为自动放弃接受资助。请保证纸质原件和电子文档内容一致。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数理科学部

2005 年 11 月 15 日

附：批准意见表

项目批准号	10525211	归口管理部门	数理科学部	资助领域分类代码	A020206
项目名称	新型材料的力学问题				
资助类别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		亚类说明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	
附注说明					
项目负责人	周益春		依托单位	湘潭大学	
资助金额	100 万元		研究期限	2006 年 01 月 至 2009 年 12 月	
对研究方案的修改意见：					